

朝華出版社

# 云醉月微眠

明月別枝著  
冒牌妹妹，假冒宰相，  
盜版再盜版的穿越顛覆。



# 目 录

下部

- 
- 第十九章·远别离·315
  - 第二十章·醉卧公庄·324
  - 第二十一章·大吐苦·336
  - 第二十二章·再次游说·348
  - 第二十三章·衣措·357
  - 第二十四章·重聚·367
  - 第二十五章·夜风·377
  
  - 第二十六章·棒打野鸳鸯·388
  - 第二十七章·情捉·398
  - 第二十八章·皇陵·406
  - 第二十九章·试探·415
  - 第三十章·再见孽女·424
  - 第四十一章·坐血裸杀·442
  - 第四十二章·遗诏录·453

我神色复杂地看着坐在对面的小白，时隔大半年，当初那一头参差不齐的短发已齐肩长了，显然未经过任何修剪。我看着他，心里是说不清楚的感觉，也无法开口说话，只能软软地靠坐在马车里。

除了怪自己，我还能怪谁？对于身边的人，我总是不愿意去防备。这番大意，不是今日才有，是我二十多年来的生活习惯，一时根本改变不了。可是可以一直不改变吗？我苦笑。

天已大亮，马车早已驶出了龙州城。在皇权争夺战中，二皇子会突然失踪，那么是不是说明了皇宫与龙州有一股强大的势力是狐狸无法控制的？而且小白掳走我的目的究竟是什么？看样子倒不像是想用我来要挟狐狸。

马车一路前进，小白始终没有看我。我大概是中了软筋散之类的毒，所以才会浑身无力，莫说跑路了，连开口都不能，也不知小白将会带我到哪里去，这样做的目的又是什么？除了乖乖地待着，我一时也没法应对。我低头看了看自己的衣服，依旧是那一身衣裙，可是没有了凤兰玉佩，狐狸还能在第一时间找到我吗？

说到凤兰玉佩，独处的时间这么短，狐狸没提，我也没问，那玉佩，应该回到狐狸的手中了吧？

我浑身无力，而且饿得前胸贴后背。马车适时停了下来，我抬眼看了看小白，他终于面向我，可是眼睛依旧不看我，只俯身将我抱下马车，进了一家钱庄。我费力地抬起头，才瞄到那钱庄竟是“银月”。

钱庄里一个客人也没有，唯有一个貌似掌柜的中年人和一个伙计。那中年人一看到我们，忙侧身引着小白往钱庄里面走。我们穿过不小的厅堂，又穿过不短的走廊，来到一个清竹环绕的小院落。

中年人推开门，就退至一旁，小白抱着我进门，我抬头想环视一下房间，却意外地看到屋里站着一个人，那人本来背对着我们，听到声响蓦地转身，正与我的视线相对，我惊得心好像一下子跳到了嗓子眼，却发不出任何声音，强自镇定了下来，脸上尽量恢复平静。

竟然是张德！

“快将公子放下。”张德一看到我，略有些焦急地说道。

小白也不和张德打招呼，一言不发地将我抱到椅子上放下，有一缕头发拂过我的脸颊，他却丝毫不觉，从始至终眼睛都不看我一下，只向张德点了点头，就

合眼前这人的年龄来判断，此人应该是修若王。看到他，我有些意外，见识过云老头的风采，我以为他老爹更甚，而且会是天青王那一类型的。狐狸是妖艳的，天青王是阴厉的，而眼前的修若王则是笑里藏刀型的。

“起来吧起来吧，小丫头眼倒是挺尖的。”他依旧笑眯眯的，带着好奇看着我，这神情，倒有三分老小孩的感觉。

“多谢皇爷爷夸奖。”我甜笑着起身，把自己想象成超级无敌乖宝宝。

在龙曜皇宫，有狐狸罩着；在天青皇宫，有曦岚罩着；可是在这旮旯儿，我能指望云老头吗？我又迅速瞄了眼跟前的人，笑得更没心没肺了，心里却是唉声叹气的，想拉皇帝做靠山，这事儿可不容易办到啊。

“可是小丫头，你还没认祖归宗呢！”他笑眯眯地看着我，好心地提醒道。

我想我肯定笑抽了一秒，然后才恢复乖宝宝的甜笑，汗！做皇帝的果然都是这德行！看来套近乎也要循序渐进，才能让人更自然地接受啊。

“皇爷爷可以不承认月儿，但在月儿眼里，皇爷爷就是月儿的亲人，血浓于水，亲情是永远也不会改变的，月儿本还以为这世上只剩爹和哥哥两个亲人了。”说到最后，我的声音越来越轻，颇有伤感之意。

“在这里，可没有永远不变的东西。”他摇了摇头，似喃喃自语，边说边往外走。

我跟在他身后，吐了吐舌头。皇宫是啥地方我还是晓得的，我这不是在您老面前装纯洁博得好感吗。

出了门，门外一众人等跪倒行礼。我跟在修若王身后，正踌躇着该不该跟着众人再次下跪，却见他丝毫没有停步的意思，只径直向外走，我也顾不得这许多，依旧小心地在后面跟着。

“丫头昨晚睡得可好？”我那笑里藏刀的皇爷爷突然停下脚步，貌似关切地问道。

我虽困惑却依然乖乖地答道：“嗯，还行。”

“那丫头现在饿吗？”

我摸了摸瘪瘪的肚子，不明所以地点了点头。

他看着我，似有些惋惜地摇了摇头，然后转身边走边道：“就让你先吃点东西吧。”

这话听着，怎么那么奇怪？还有刚才这老老头（云老头已经是老头了，那他爹只能是老老头了，汗！）的表情也很奇怪啊……

我心存疑惑地就着丫环端来的热水漱了漱口，洗了把脸，然后梳好头发，又吃了早餐，就跟着老老头出门了。

我做这些事的时候，他一直在一旁打量着我，弄得我都没好意思多吃些。

“丫头，进去吧。”老老头在一幢单独的圆形小城堡型的屋子前停下，转身向我示意道。

我眨巴了几下眼睛，进去？这小城堡门口这么多侍卫，我进去干吗？

“进去做什么？皇爷爷不一起进去吗？”我又瞅了瞅那小城堡，抬头看了眼老头，状似天真地问道。

呜呜呜，可是一种不祥的预感袭上了心头。

“丫头，你若想在这里得到大家的承认，就必须过这一关。”他还是笑眯眯的，眼里却是不容置疑的坚定。

我颇有种无力感。晕啊，又不是我想来这里的，我也不稀罕你们的承认，把我送回去才好呢。可是眼下的情景，我能这么说吗？当然不行了，云老头也不知道哪儿去了，叫张德把我送到这里来，他倒又不管我的死活了。

“这一关，如何算过？”认命吧，认命吧。

“丫头，你从这北门进，若能从南门出来就算过关。”

“这房子里有什么？”不祥的预感越来越强烈了，总不可能就是让我跑次龙套吧？

“圣灵兽，我修若的圣物灵兽。”

我险些摔倒在地上，整个人都有些哆嗦起来。呜呜呜，老天啊，这玩笑开得也太大了吧？真有圣灵兽啊，我还以为只是传说呢。听说修若的圣灵兽，是活了三百多年的妖怪，它好像会吃人的啊，泪奔！

我的小命可不能丢在这里啊！我也顾不得规矩，急忙跑上前拉住老头的胳膊，一脸楚楚可怜外加害怕，就差哭着求情了，“皇爷爷，月儿不会武功的啊！”

“丫头，不进去怎么知道自己不行？”他倒意外地没避开，任我拉着他的胳膊，依旧笑眯眯地道，“再说，到了这里，进比退更容易。”

我黯然地松了手，是啊，进了皇宫，又岂是我想退就能退的。

他貌似满意地看着我，向侍卫打了个手势，这才拍了拍我的肩膀道：“皇爷爷在南门等你，去吧。”

侍卫引着我走向所谓的北门，我一步三回头地看着老老头，希望他突然良心归位能饶过我这一回，可惜他没有，直到我走到北门前，侍卫打开了门，我都没听见老老头喊停。

我确定我是被推进门的，因为我根本没挪过脚，门瞬间在我身后合上，我伸手去推去拉，纹丝不动。

小城堡其实不大，我站在里面，就能看到对面的那道门——也就是老头说的出口，三四十米的距离。屋里摆设一应俱无，虽是夏天，却觉得闷热，地上甚至还铺着薄薄的羊绒毯，中间一个巨大的金色的毛茸茸的东西背对着我，身躯庞大无比，但在听到声响的瞬间，已蓦地起身，并迅速转过身直直地盯着呆愣着的我。

天哪！这是什么东东啊？浑身长长的金毛无比亮泽，体积是我的两倍，像狮子又不是狮子，眼睛也是金色的，现在正一眨不眨地盯着我呢！怎么办？我身上没有武器（圣物啊，有武器也不能往它身上砍吧？它的命肯定比我值钱多了，哭），又没武功，看那架势，不用它挥爪捕击，就那身躯，压也能把我压死！

我不自觉地后退，脊背死死抵着门，一时也想不出该怎么办，只是一动不动地站着，屏住呼吸紧张地看着那劳什子的圣灵兽的一举一动。

我与它对视了近十秒钟，它的眼睛比我的大，比我的亮，还比我的凶狠。我一动不动，尽量不去招惹它，它却一步一步地向我走近。

它走过来的动作很慢，却有一股逼人的气势，我怎么看怎么觉得如果我撒腿逃跑的话，肯定会被它一爪子拍死！可是不动的话不是照样也会没命吗？我突然想到了装死，听说有些肉食动物是不吃死人肉的，而且它是这么高贵的圣物灵兽，肯定也不好这口儿。想到此，我立马躺在地上，背对着那一步步靠近的怪物憋着气装死。

虽是闭了眼背对着那怪物，但我依然可以感觉到它站在了我身后，貌似还弯下身凑近我，那浑厚的气息喷在我的耳际，吓得我汗毛都竖了起来。

如此这般僵持了几秒钟，耳畔的气息突然消失，我心中暗喜，没想到这招还



真管用。又装了近十秒，感觉危险好像暂时解除，我决定偷偷睁眼瞄瞄形势，再想脱身之计。

眼睛才睁开一条缝，我就看到一个尖尖的爪子已伸向我眼睛正前方，而且距离似乎越来越近。呜呜呜，我的眼睛，我好不容易变成美人的小脸蛋儿……我下意识地抱着头一个翻滚，却撞到两个毛茸茸的东西，我顺势向上看去，原来是那怪物的两条腿！

天要亡我啊！连一只关在屋里的怪物也这么狡猾，如今我被它逮个正着，而且还是自动送上门的，怎么会这样？它的一只爪子就放在我肚子上，稍一用力就能将我踩扁，可是我却连反抗的机会也没有。张牙舞爪地挥舞了半天，那怪物也不用力，就用这种姿势看戏般地盯着我。我终于忍不住，又急又委屈，开始大哭起来，“臭狐狸，死狐狸，还说要娶我，我现在快要死了，你就娶鬼去吧！”

我一边哭一边抱怨，不用照镜子也知道自己有多狼狈，那怪物的一只爪子还放在我身上，我趁机想将它推开，虽说那爪子本也没用力踩我，却任凭我如何使尽全身的力气推，它都纹丝不动。脖子上一抹清凉滑过，我哭得更伤心了，两只手胡乱地抹着眼泪，将云老头的祖宗十八代问候了个遍。

一个温热暖湿的东西在我脸上一扫而过，我吓得一个激灵，竟忘记了流泪，睁开眼愣愣地看着那个怪物伸长舌头来来回回地在我脸上舔了三次。

“要吃就吃，要杀就杀，舔我做什么啊！”我一边擦着脸，一脸怒道。我想我大概是疯了，这个时候居然跟这怪物说话，还发飙，简直是找死。

它倒没一爪子将我拍死，反而收回那搁在我肚肚上的爪子，忽然像个温顺乖巧的小学生，两只爪子腾空，直起身，坐在我身边，金色的眸子盯着我，却没了最初的凶狠劲儿。

我一下子蒙了，手忙脚乱地爬起来，跑出十米远的地方，坐下来，看着金闪闪的庞然大物，怪声道：“你能听懂我说话吗？”

那家伙坐着，看着我，明明眼神好似听懂了我的话，却愣是一个反应也没有。

“英俊潇洒帅气高贵的圣灵宝宝，你让我从那里出去好吗？”我指着那道门媚笑道。

它突然甩了甩头，将它头上、脖子上长长的金毛甩得飞扬起来，金色的眸子

异常热烈地看着我。

我晕，难道是不同意？

“圣灵宝宝，你是不是太闷，想有人陪啊？”这大家伙不会是太寂寞，好不容易瞅着有个人进来，就不愿意放人出去了吧？

“那你到底想怎么样？”我一时气极，蓦地站起来，指着它大声问道。

呜呜呜，好像一旦没有了危险，我就又恢复了本性，典型的欺善怕恶啊！那大家伙也跟着我起身，两步窜到我跟前，惊得我一个趔趄，险些摔倒在地上。我好不容易稳住身子，忙用手拍了拍胸口压压惊。那大家伙猛地伸出一只爪子，搭在我的肩头，头凑到我胸前，张嘴照着我的手就咬了下去。

“啊！”我大声尖叫，六指琴魔，不对不对，如果手指被咬掉，是少了，而不是多了，那就要成九指新娘了，哭啊，痛啊！

痛？好像没有预期的痛感啊？我猛地睁开眼，那大家伙根本没咬我的手，只是咬住了我胸前的衣服。该死的色狼！我一掌拍去，它头一歪，刺啦一声，我的衣服就这么被扯破了。

是可忍，孰不可忍！我一声尖叫，也不知从哪儿来的蛮力，就将那大怪物推开，然后闭上眼以百米冲刺的速度拼命往南门冲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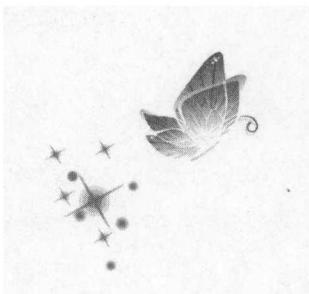
我闷声撞在一个暖暖的东西上，感觉自己满脸满嘴都是毛。呜呜呜，天要亡我啊！还没跑出十步，就被那大家伙逮了个正着，难道真要命丧于此了？

下  
部

第三十章·醉月公主



在朕身边，做修若开国以来的第一位女言官吧。



“就跟着丫头你吧。”

我不再说话，还是先将自己收拾妥当了再说吧。我随着领路的宫女，看着跟在我身侧的金色大家伙，有这样一个伴儿，心里还是有些欢喜的。

我被封为“醉月公主”，其实也算不得破例，在修若皇宫，庶出想认祖归宗须先征得圣灵兽的同意，也就是进那小城堡还能有小命出来的，就可名正言顺地成为金枝玉叶。

如今我不仅活着出来了，还破天荒地让那个大家伙跟着一起出来，又能跟它交流，它也认定了追随我，依照先例，我就是修若国最为尊贵的人了。当然这“最为尊贵”，我想自是除皇上、皇后以外，所以我虽不是老老头子女辈的，但按修若律法，可被特封为公主，而且还是有封地的公主。

我的封地是醉月城，老老头将修州东边据说是土肥人美的一座城池赐给了我，我的封号也就以封地城池命名。我知道这是一项殊宠，老老头的那些女儿虽名为公主，却无一人有封地，此次他将醉月城封给我，我一下子就被推上了风口浪尖，想想又要遭人嫉妒，我宁愿不要这一切。

如此一来，我倒不用再担心回灏王府了，被封了公主，自是住在皇宫里，而且是住在距离老老头寝宫最近的醉月宫。

修若皇家的办事效率远胜于天青，我在天青虽被下旨封了公主，但正式的祭天认祖等相关仪式却因随军出征耽搁了，一直未完成正统的仪式。而在修若，下旨之后十来天，恰逢一个所谓的黄道吉日，这些仪式就在云老头的监管督办下顺利完成了。

我又过了近一个月的公主生活，每日里除了待在醉月宫，就是到老皇帝和老皇后的跟前报到，陪他们聊天，外加每天早上陪老皇后用早膳，偶尔也和她一起享用午膳和晚膳。虽身为公主，我其实连个懒觉也没得睡。不过相比云老头这样的中年人，我觉得还是老年人更亲切可爱一点，虽然我不知老老头心里打的是什么算盘，但至少表面上看起来他是真的很疼我这个孙女。每天陪老皇后用早膳在别人的眼里无疑是天大的恩宠，对我来说却是件苦差事。唉，人与人的价值观总是有这么大的差别。

天气渐渐转凉，几场小雨过后，就有些冷了起来。

许是不止一次与老老头有过接触，所以并未飞扑怒吼。老老头在桌边坐下，我亲自泡了壶茶，斟了一杯给他。

“丫头可还住得习惯？”老老头端起茶杯，抿了一口，环视了一下房间，笑眯眯地问道。

“这里是月儿的家，岂有人在家还不习惯的？再说皇爷爷、皇奶奶都这么疼月儿，吃好穿好住好睡好，反正什么都好，呵呵。”

我说得乖巧，老老头脸上的笑容就越发和蔼了，眼睛却一眨不眨地看着我，继续问道：“在龙曜，云相的贤名真是丫头成就的？”

“月儿不敢。”我忙答道。

虽说 I 已被接回了修若，但替兄出仕、出国游说的事，云老头只怕早就跟老老头汇报过。可是一个多月了，我无数次与老老头碰面吃饭，他却从未问及我在龙曜的生活与遭遇，这让我一度很是迷茫，总不可能费尽心机把我劫到修若，就为了封我一个公主当当吧？今天老老头突然到访，还问起这个问题，我明白，我的平静日子又快离我远去了。

“丫头，这不是敢不敢的问题，这是是或不是的问题。”老老头看着我，笑得眼睛眯成了一条缝。

我心里一颤，颇有种头大的感觉，然后讪笑着，似是而非地点了一下头。

“丫头怎么会有这些主意、这些政见和改革良策的？”老老头的笑容更深了，眼睛看着我，一眨不眨。

我脑中警铃大响，直觉不妙，抬眼飞快地瞄了老老头一眼，立马明白他是爷爷，更是皇上，皇上问题是必须要回答的，所以我不能装傻。我心一横，向老老头眨了两下眼睛，方貌似老实地答道：“月儿哪里懂这些，当初都是请教哥哥的。”

阿门，亲爱的云风哥哥，我这样说，应该不会害了你吧！

“哦，是吗？”老老头的目光依旧紧紧盯着我，这话似很随意地脱口而出，既没生气，也不像是相信我话的样子。

其实我这话也是半实半虚，当初我真的是经常跑到南竹苑去找躺在病床上的云风，问一些朝堂之事，他知无不言，而且个人见解颇深，总是细心替我分析利害关系，我才能一步一步安然走过来。所以，哪怕云老头向老老头坦白我替兄出



仕，他也不能肯定当初的科举六部以及一系列的政改就是我一个人的主意。一想到此，我就安心了，忙认真地点了点头。

他突然叹了口气，看着我微微地摇了摇头。我一时也不好说什么，话既已出口，主意既已打定，就没什么好后悔的。我执了茶壶，将老老头的茶杯添满，甫一放下茶壶，老老头突然道：“既然如此，丫头可知你现在这身份意味着什么责任与宿命，可做好了心理准备？”

他的话意味深长，说完，端起茶杯喝了口茶。

“身份是前提，是一种认可。而责任与宿命，更多的时候是因为你想争取什么、想得到什么、想保护什么而不得已的妥协，所以最终宿命还是掌握在自己的手里，或者说，至少有一半是掌握在自己的手里。”问我公主的责任与宿命是什么？不就是结婚吗？不就是一场关乎政治利益的联姻吗？可是若我根本不在乎这公主的身份，那么即便派我去和亲，我想我也不会轻易屈服，更有法子尽量逃脱吧！

“那丫头倒说说，你的责任和宿命是什么？”他倒不生气，反问道。

“月儿的责任就是平安幸福健康快乐地活着，不让爱我的喜欢我的关心我的人担心难过。至于宿命，若说人的宿命，其实永远只有一个，只是在向这宿命不断靠近的时候，我们可以努力争取过程是悲是喜，是精彩抑或是苍白。”

“人的宿命，其实永远只有一个？”老老头重复这句话的时候，脸色微变。

我看到他微白的双鬓，满是皱纹的脸，猛然想起老老头已经六十六岁了，在这个医疗条件相对来说比较差的地方，这个年龄已是高寿！我慌忙跪下，拜声道：“月儿口无禁忌，请皇爷爷责罚！”

我低头跪在那儿，感觉到老老头的视线一直在我身上游移，却不开口说话。良久，直到我的膝盖微微酸痛了，他才蓦地开口道：“丫头说的也不是没道理，起来吧。”

他似神色一松，但整个人看起来竟有疲惫之色，更显老态。其实对于这个问题，老老头又怎么能不明白？或许从未有人在他跟前提起过这些，所有的人在他跟前从来都只说万岁万岁万万岁，所以他会上意识地避开这些问题。历史上的君王，能有几个不是在皇位上坚持到最后一秒？但凡在这位置上的人，莫不在心底祈求能长生不老，又能有几个人看得透，能如天青王那样想提早让位给曦岚好让

再抬首时，众人的神色已恢复如常，我站在上方，本想一一打量个遍，结果连太子伯伯都恢复了如常的儒雅高贵，看向我时，脸上甚至还带有招牌式的亲切笑容。至于云老头，唉，我替他造的福真是太多了。

第一天上朝，我这言官自是无话可说，看着下面几人的请奏，也无甚大事。其间云老头的目光似不经意地扫过来好几次，看来他对老老头的这个决定也很意外。

下朝后，我跟着老老头回皇帝寝宫。所谓的皇帝寝宫，我所到过的三个国家都是一样，不仅连着早朝的大殿，也是集书房、卧室、客厅于一体的豪宅。老老头竟没第一时间差我回去，他坐在书桌前，书桌左侧堆着两大摞奏折。

我乖巧地走过去，一边研墨，一边道：“皇爷爷，要不先用些早点吧？”

每日五点左右上朝，七八点钟下朝，和我以前一样，上朝前我顶多喝了几口清粥，这时候早已饿得前胸贴后背了，所以我想老老头应该也饿了吧。

“丫头饿了？”

他看着我缓慢地研墨，脸上又有了笑容，不似早朝时的威严。我老老实实地点了点头，问：“皇爷爷不饿？”

老老头好一阵乐，也没回答，嘱咐了陈寿几句，他便躬身退下。少顷，两个宫女端着两个大盘子进来，放在书桌左侧的案几上，随后退出去了。

“先吃吧。”老老头起身，我忙屁颠儿屁颠儿地跟上，自那两个宫女进来之后，我的视线就没离开过盘子里的早点。

我坐在老老头身边，心满意足地吃了个饱。他倒没吃多少，不知是年纪大了胃口不好，还是这样的早点他早就吃腻了。吃完稍稍休息了几分钟，老老头就又回到他的工作岗位上去了。

“丫头过来给朕读读这些奏折。”我沉默地站在桌边，看他翻着一张又一张的奏折，没过多久，他忽然放下奏折，看着我，神态间有一抹疲惫。

这是我第二次看到老老头露出这种神色，平日里他笑眯眯的似乎精神很好，可是终究已经是六十六岁的人了，人永远逆转不了自然规律。

我接过奏折，开始一张一张地读了起来。我读完一张，就交给老老头，他就在奏折下批复，然后我继续读下一张，如此这般，将那两大摞奏折处理完，已经过了午膳时间。站得脚酸倒是其次，我说了这么长时间的话，难得地感到脱水——口水！

“皇爷爷……”我的嗓音微微有些沙哑，而且头有些晕眼有些花，不知是没睡足，还是站累了饿晕了，立马开口想闪人。

“一道去你皇奶奶那里用膳吧。”老老头起身，看了我一眼，人显得格外有精神，笑眯眯地道。

我忍不住抽了下嘴角，这所谓的言官，自己的意见还没发表，倒先做了回小

下了朝，我依旧替老老头读奏折，由于此项工作耽搁了两天，看着书桌上那厚厚的四摞奏折，我颇有些心急，读奏折的速度也比平时快了许多。

“皇爷爷，这张奏折是张太仆奏请叶苍使臣送来的千里白驹能否放养在围场。他说千里白驹性烈，关不住。”汗！我真服了这个张太仆了，就这么点儿破事，他是一天一张奏折，真不嫌折腾。我是没见过那什么千里白驹，但再如何，不也就是一匹马吗？有必要弄得这么夸张吗？

从我提到叶苍的千里白驹开始，老老头就有些心不在焉，不似往日那般认真专注。“围场？”老老头轻轻地重复着，低头沉吟，似在想着什么，半晌却突然抬头看着我，神色肃然，盯着我半天，才问道，“丫头，你可知叶苍使臣此次前来所为何事？”

我心里一惊，摇了摇头，老实答道：“回皇爷爷，月儿不知。”

“丫头猜一下呢？”他虽是疑问句，却是肯定的语气。

我晕，老老头如果想告诉我此次叶苍使臣来访的目的，直说不就行了，为什么要玩这种猜谜的游戏？这种问题，猜对不见得是好事，乱猜更可能坏事。比如我说和亲，老老头本没和亲之意，说不定我反而提醒了他。比如我说勾结，那像话吗？于是我故作深思了一会儿，然后老老实实地摇了摇头，声音里透着惭愧道：“月儿愚笨，实在猜不出。”

他依旧看着我，脸上挂着招牌式的笑容，似看穿了我的小伎俩，眼里闪过一丝未明的神色，笑眯眯地道：“叶苍邀我修若共伐寒星。”

我一下被自己的口水呛着，剧烈地咳嗽起来。好半天我才喘过气来，手抚胸口顺了顺气，看着老老头，不敢置信地道：“皇爷爷？”

他的脸上仍有笑意，眼神却是认真而严肃的。我忽然明白，老头这不是在开玩笑，叶苍使臣来也匆匆去也匆匆的，是为了联合修若攻打寒星，那么理由呢？此前，天青、寒星、龙曜结盟共伐望月，虽然战事已了，但叶苍不管出于什么原因想动寒星，也该顾着三国之间的这层关系，若到时候寒星请求天青、龙曜派兵解围，叶苍哪怕拉了修若，也未必就能胜算。

“皇爷爷同意了吗？”其实只看那叶苍使臣来如风去如电的，就该明白事情应该是很顺利的。所以，不用问，我也该想到老头肯定同意了。

“丫头认为朕该同意吗？”他不答反问。

龙曜会站在叶苍、修若两国的阵营中吗？可是龙曜才借由与天青、寒星结盟缓解了危机，如今倒伐寒星，岂不是背负了“忘恩负义”的骂名，遭天下人唾弃吗？

不会的，不会的，狐狸不会做这种傻事，即便他有这样的想法，也不会做得如此直接，让自己臭名远扬。

“好！”老老头突然拊掌叫了声好，看着我，微凑过身子，问道，“那丫头说说什么样的安排与打算才能让朕在望月之战中静观不动？”

当然不会是寒星了，那么比望月、寒星更为诱人的是……是叶苍，只有叶苍，六国中唯一比修若更为强大的叶苍国！

我突然觉得有些可怕，更准确地说是不可思议，如果这一切狐狸也早已参与其中，或者更可能是有他的一部分“功劳”，那狐狸的存在真是太可怕了。六国中最小的龙曜国，必然会成为一段历史，或者说，它已经成为一段历史了！

“取叶苍而代之。”答案只有六个字。

老老头显然对我的回答很满意，看着我点了点头，不仅先前允许我上朝，现在更没忌讳我说得如此直白。

“月儿斗胆，恳请皇爷爷给月儿一次机会。”我蓦地起身，屈膝跪拜在地，垂首朗声道。我需要一个机会，回龙曜的机会，没有比这一刻更想看到狐狸，想亲口问他这一切一切的疑问——不仅是关于这即将到来的战事，还包括我离开龙曜回到修若这段时间发生的所有事情。

“哦，什么机会？”老老头也不急着让我起身，只是疑惑道。

“立功的机会。”我抬头，坦然迎视他的目光，声音平静。

“哈哈，丫头你真的很有意思，朕喜欢。起来吧，起来回话，说说到底是怎么个立功法？”他大笑，神色一松，又是一副慈眉善目的样子，笑眯眯地道。

我慌忙起身，其实还没想好，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皇爷爷既已答应叶苍同伐寒星，届时却又想反伐叶苍，必得暗中秘密与另三国商议结盟对策。”

等等，寒星不用结盟，若叶苍入侵，他们自会抵死反抗，殊途同归的事，又何必自己巴巴地跑上门，反欠人家一个人情？想到此，我立马改口道：“是另两国，龙曜与天青。”

“那丫头可有良策？”

“寒星知此消息，必会修书或派使臣至天青与龙曜，请求援助。天青与龙曜碍

老老头似在细细思考权衡我的话，半晌才盯着我，眼神凌厉，与云老头像极了，声音却依旧苍老温和，“丫头是不是很想回龙曜？”

“是。”我坦然答道，大家都心知肚明的事，我又何必扯谎掩饰？再说，云月从小在龙曜长大，还能对龙曜没有感情？如此一想，我更觉得自己理直气壮了，“龙曜是月儿出生与成长的地方，再说哥哥还在龙曜，月儿却连句告别的话都没有就走了，如今与他数月未见，心中甚是想念。月儿也觉得自己回龙曜办这趟差事，是最不引人注意的。若另派他人，被叶苍发现，必然起疑。而月儿娘亲的祭辰就在下月中旬，月儿此去，祭拜亡母，家人团聚，月儿又是女子身份，不仅名正言顺，更不易让人起疑。”

我与狐狸的事，毕竟不是天下皆知的秘密，这一点与我替兄出仕一样。那道婚旨还没来得及诏告天下，那么我回龙曜，比其他使臣更具隐蔽性。而且老老头和云老头既知个中因由，也该明白，我去了龙曜，差事的成功率比其他使臣大得多。

“丫头你先下去吧。”

没想到老老头直接赶人，连奏折也不用读了，我起身行礼告退，本来心里挺悬的，回到醉月宫，看到飞扑而来的夭夭，又突然觉得人生充满了希望。老老头肯定会好好思考我的话，说不定还会叫上太子伯伯和云老头一起商量。如果我真的能去龙曜的话，我想去天青的人选，很有可能会由太子伯伯推荐。

你不要问我理由，只是我的直觉而已。

午饭后，云老头突然找上门来了，这还是破天荒头一遭。对于夭夭的怒吼飞扑，我犹豫了一秒钟之后，昧着良心违背自己的意愿安抚了它。唉，多希望夭夭能将云老头吃干抹净，让他从此不再危害人间。可这也只是希望，我还没那胆儿，再说，他这样子上门，说不定是来传喜讯的呢，嘿嘿。

“月儿给父王请安。”我巴不得走一步退三步地迎上前行礼道。

他略有顾忌地看了我身侧的夭夭一眼，方道：“先让他们都退下吧。”

果然有事要谈，嘿嘿。我立马吩咐了王安，让他们都离得远远的，然后与云老头进屋，倒也不用掩门，就由夭夭把守屋门，我给云老头泡了壶茶，斟了一杯递给他，道：“父王可是有事找月儿？”